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卓郎智能 公告编号:临2019-014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诉讼及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目前尚未开庭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涉案的金额:-376,486,785.96元
●账户冻结金额:92,937.09元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预计不会对对公司利润及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卓郎(上海)纺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郎上海)和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郎智能机械)于近日收到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关于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喀什齐鲁纺织服装有限公司、新疆如意纺织服装有限公司和疏勒如意科技纺织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山东如意)诉子公司卓郎上海与卓郎智能机械的诉讼材料,系卓郎上海及卓郎智能机械与山东如意买卖合同纠纷,山东如意向法院申请对卓郎上海及卓郎智能机械提起民事诉讼并进行诉讼财产保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受理法院: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1.原告:(1)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亚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00734712875Q
住所地:济宁高新区如意工业园
(2)新疆喀什齐鲁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霍孟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31003961867951
住所地:新疆喀什地区喀什经济开发区深圳产业园空港中路北侧
(3)新疆如意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155647487E
住所地:新疆石河子市开发区八一路6-11号
(4)疏勒如意科技纺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霍孟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3122MA776EPC46
住所地:新疆喀什地区疏勒县泰山路南麓鲁鲁工业园区管委会办公楼3楼302房
2.被告:(1)江苏金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雪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2058549XC
住所地:常州市金坛区华城路98号
(2)卓郎(上海)纺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正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0938665234
住所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25号四层B04部位
(3)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雪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3056614386Y
住所地:常州市金坛区汇贤中路558号

二、事实和理由
1.诉讼请求

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远程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2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年 2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2018年1月,公司控股股东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商体育”)以其持有的3,550万股公司股票做为质押,向杭州市中小商贸流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中小商贸”)融入资金,近期因公司股价低于质押平仓线且秦商体育未能履行补仓义务,杭州中小商贸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质押标的证券进行违约处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秦商体育在减持计划披露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154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3%。

今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秦商体育出具的《关于股份被动减持进展的告知函》,现将秦商体育持有的3,550万股公司股份被动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被动减持情况

(一) 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情况明细

1、通过强制执行的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	减持占总股本比例
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竞价交易	2019/3/18	1315900	4.75	0.18%
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竞价交易	2019/3/19	1505900	4.80	0.21%
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竞价交易	2019/3/20	2973900	4.64	0.41%
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竞价交易	2019/3/21	984300	4.69	0.14%
合计			6780000		0.94%

由于上述通过集中竞价所减持的公司股份是债权人杭州中小商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处置质押股份所致,因此秦商体育并未得到任何收益。

2、通过司法协议减持股份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019 证券简称:亿帆医药 公告编号:2019-030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04月0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具体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1)2019年04月0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2)2019 年 04 月 04 日,公司通过内部 OA 系统发布了《关于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 2019年04月04日至2019年04月13日,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反馈意见。

(3)公示期间,未有针对公示内容提出异议的情况。
2、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名单、有效身份证件、激励对象与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激励对象担任的职务等文件。

证券代码:603600 股票简称:永艺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0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5月22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2亿元(其中不超过人民币3.33亿元由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确保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其中不超过人民币3.33亿元由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操作由财务中心负责。(上述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18-028、2018-036。)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发表表明同意意见。

证券代码:300519 证券简称:新光药业 公告编号:2019-007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于2019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8日

因双方设备采购合同纠纷,原告要求被告返还合计376,486,785.96元货款及赔偿损失。

二、事实和理由

2017年3月,原告因在新疆地区的下属企业生产经营需要采购一批纺织设备,与卓郎智能机械签署了有关购置设备的《总合同》,现原告以公司提供给被告的《总合同》项下五个分合同中约定的要求不符为由,要求被告返还货款及赔偿损失,上述合同纠纷摘要如下:

合同编号	买方	卖方	合同金额
SAUDSH2	新疆喀什齐鲁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卓郎上海	5,541,989 欧元
SAUDSH2	新疆喀什齐鲁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卓郎上海	8,546,810 欧元
SAUDSH2	新疆如意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卓郎上海	10,631,936 欧元
SAUDSH2	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卓郎上海	11,135,136 欧元
SAUDSH2	疏勒如意科技纺织有限公司	卓郎上海	11,713,620 欧元

三、本次诉讼涉及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收到的文件,法院同意原告申请查封被告合计376,486,785.96元存款或其他相应价值的财产(动产或不动产)。经公司核实,截至目前卓郎上海及卓郎智能机械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申请冻结金额	实际被冻结金额
1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金坛支行	3200*****8866	基本户	30,000,000.00	54,670.78
2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金坛支行	1062*****6162	一般户	38,000,000.00	38,266.31
合计					68,000,000.00	92,937.09

前述账户被司法冻结,查封系因保全申请人向相关法院申请诉讼财产保全,本次冻结系诉讼保全,诉讼保全系诉讼过程中的程序性措施,并非法院对当事人实体权利义务的裁判。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自查结果及风险应对措施
据公司自查,本次公告所述《总合同》系由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买方)和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卖方)于2017年3月31日签署,由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卓郎智能机械采购纺织设备,本次诉讼相关分合同系《总合同》的组成部分,该《总合同》项下所涉及的纺织设备已自2017年6月起陆续交付,同时在货物到达目的港后90天内,公司未收到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提出货物质量、规格、数量与《总合同》不符的材料。公司作为全球领先的高端纺织装备及解决方案提供商,生产基地和销售公司分布于中国、德国、瑞士、印度等12个国家和地区,用户遍布全球超过30个国家和地区;作为拥有百年历史品牌、纺织机械行业全球领军企业之一,核心价值体现在客户至上、品质第一,不断为客户带来增值。

针对本次诉讼,公司已经组织律师等相关专业团队了解事实、收集证据,积极应诉,坚决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诉讼涉案金额占公司2017年度营业收入4.3%,占比较小,预计不会对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造成重大影响。

3.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卓郎上海和卓郎智能机械不从事具体生产运营业务,其银行账户亦非公司主要账户,上述账户冻结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开展。截至目前,卓郎上海和卓郎智能机械银行账户实际被冻结金额为92,937.09元,仅占公司2018年三季度末总资产的0.0009%,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对上述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股东名称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占总股本比例
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2019/3/6	21103900	2.94%
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2019/3/6	7616100	1.06%
合计		28720000	0.00%

至此,通过强制执行的集中竞价及司法协议转方式,公司控股股东杭州体育质押给杭州中小3,550万股公司股份全部被动减持完毕。

(二)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股/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股/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9,267,665	22.18%	123,767,665	17.23%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秦商体育持有的3,550万股公司股份被动减持是由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处置质押股份所致,秦商体育并未得到任何收益。秦商体育未提前获悉公司任何重要未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交易公司股票的行为。

2、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秦商体育本次减持计划暂时未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也没有致使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被动减持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8日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司情况及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为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时的公司任职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处。
3、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编号:2019-026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鉴于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收到公司监事张国武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国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监事职务。张国武先生辞职后,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国武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监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日,张国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监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补选监事等后续相关工作。公司监事会对张国武先生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19-044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4月17日收到监事严飞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严飞女士系本公司股东天津海立方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推荐监事,因其在公司单位的工作变动原因,其提出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严飞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3人的要求,其辞职申请自送达监事会时生效。
鉴于严飞女士上述辞职,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会成员的补选工作。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增补监事事项,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送达全体监事,在保障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会议于2019年4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4方式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原监事严飞女士上述辞职,公司股东天津海立方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73,033,70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10%)推荐刘中锡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同时鉴于公司原监事严飞先生因工作原因于2018年12月12日申请辞去监事职务,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推荐张民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审慎核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同意提名刘中锡先生和张民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本次增补监事的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股东大会换届之日止。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监事会认为上述提名、推荐和张民清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候选人具备履行相应职务所必需的工作经验、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上述议案须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监事辞职及增补监事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9年4月1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增补监事的公告》(2019-045号)。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严飞女士辞职申请。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4月19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中锡,男,生于1977年,浙江工商大学营销管理硕士,具备律师执业资格。历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产品金融事业部苏州分部副总监,杭州银行绍兴分行行长、党委书记。2016年10月至2018年1月任海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8年2月至今任海旅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天津海立方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执行董事,总经理,同时兼任海尔集团(青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青岛海寓汇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和湖南湘雅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海立方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10%。

截止本披露日刘中锡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情况外,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张民清,男,生于1977年,武汉大学应用物理专业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中国)有限公司副总监,2017年8月至2018年12月任盈德(气体)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总监,2019年1月至今任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总监。

截止本披露日,张民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19-045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增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4月17日收到监事严飞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严飞女士系本公司股东天津海立方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推荐监事,因其在股东单位的工作变动原因,其提出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严飞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3人的要求,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其辞职申请自送达监事会时生效。严飞女士辞去上述监事职务后,将不在本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严飞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本公司及监事会对于严飞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鉴于严飞女士上述辞职,同时鉴于公司原监事严飞先生因工作原因于2018年12月12日申请辞去监事职务,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股东天津海立方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73,033,70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10%)推荐刘中锡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推荐张民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同意提名刘中锡先生和张民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监事会认为上述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关于监事的任职资格和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之情形。本次增补监事的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换届之日止。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2019年4月1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44号)之附件。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19-046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我家”)2019年4月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19年4月30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19-034号)。

2019年4月1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西藏太 and 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 and 先机”)提交的《关于增加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议案》,提议将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增补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述情况,现将增补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补通知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情况

2019年4月18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9年4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44号)。

鉴于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提高会议效率,太和先机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超过3%,其提案人的资格符合有关规定;本次提交的提案内容和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对上述监事候选选进行选举。

二、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中的其他事项不变,根据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现将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补充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30日(星期二):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3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29日15:00至2019年4月3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除现场表决外,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24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来高科技产业园西区郁远路36号院8号楼5层我爱我家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年报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19年度为公司新增债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证券及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0.逐项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本次债券发行的票面金额、发行价格和发行规模;
(2)债券期限;
(3)发行方式;
(4)发行对象;
(5)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6)担保安排;
(7)募集资金用途;
(8)偿债保障措施;
(9)本次债券承销方式及上市安排;
(10)决议的有效期限;
11.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12.关于累计投票的方式审议《关于增补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2.1关于选举刘中锡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2.2关于选举张民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上述第1、2及4—11项提案经公司2019年4月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3项提案经公司2019年4月7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12项提案经公司2019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具体内容参见公司2019年4月9日和2019年4月19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第10项提案需逐项表决;上述第12项提案需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应选举监事2人,股东所持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对以上全部提案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除上述提案外,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将听取《独立董事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三)提案编码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显示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关于瑞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1为公2019年年报审计机构及执行审计师轮换的议案	√
7.00	关于 2019年度为子公司瑞增泰融资租赁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证券及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符合前两位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请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10.01	本次债券发行的所需金额、发行价格和发行规模	√
10.02	债券期限	√
10.03	发行方式	√
10.04	发行对象	√
10.05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
10.06	担保安排	√
10.07	募集资金用途	√
10.08	偿债保障措施	√
10.09	本次债券承销方式及上市安排	√
10.10	决议的有效期	√
11.00	关于瑞增泰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累积投票 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12.00	关于增补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关于选举刘中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2.02	关于选举张洪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